

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调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人及托管人：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原管理人由杭州奥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调整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标的对应由原杭州奥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设立的奥杉华测检测特定客户私募基金，调整为由国信证券设立的国信证券华测检测员工持股 1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由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调整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调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情况：调整前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总人数不超过 22 人，其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计 2 人，合计认购不超过 200 万份，即 200 万元；其他员工不超过 20 人，合计认购不超过 2000 万份，即 2000 万元。调整后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总人数不超过 22 人，其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计 3 人，合计认购不超过 300 万份，即 300 万元；其他员工不超过 19 人，合计认购不超过 1900 万份，即 1900 万元。

3、调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调整前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24 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算；调整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24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登记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

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本次调整的相关内容属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的权限范围，本次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及审批程序

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7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披露内容。）

2018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修订〈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对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调整情况

1、调整原因：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后，公司积极推进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但受市场环境及政策变化的影响，考虑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为保证此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决定对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条款进行调整。

2、调整内容：

（1）调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人及托管人：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原管理机构由杭州奥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调整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标的对应由原杭州奥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设立的奥杉华测检测特定客户私募基金，调整为由国信证券设立的国信证券华测检测员工持股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由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调整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调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情况：调整前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总人数不超过22人，其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计2人，合计认购不超过200万份，即200万元；其他员工不超过20人，合计认购不超过2000万份，即2000万元。

序号	持有人	认购份数（份）	出资额	占员工持股
----	-----	---------	-----	-------

			(万元)	计划比例
1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0	200	9.09%
2	公司其他员工	2000	2000	90.91%
	合计	2200	2200	100.00%

其中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董事陈砚先生、副总裁徐江先生分别计划认购 100 万元，合计 200 万元。

调整后：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总人数不超过 22 人，其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计 3 人，合计认购不超过 300 万份，即 300 万元；其他员工不超过 19 人，合计认购不超过 1900 万份，即 1900 万元。

序号	持有人	认购份数（份）	出资额（万元）	占员工持股计划比例
1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00	300	13.64%
2	公司其他员工	1900	1900	86.36%
	合计	2200	2200	100.00%

其中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董事陈砚先生、副总裁徐江先生、副总裁周璐先生分别计划认购 100 万元，合计 300 万元。

(3) 调整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调整前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24 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算；调整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24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登记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

基于上述事项的调整，公司对《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中与之相应的内容进行了修订。

3、调整影响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关内容的调整符合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目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修订后的《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

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意见

本次调整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本次调整的相关内容属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的权限范围，本次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华测检测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十日